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 B 股

编号：临 2020-012

债券代码：136404，136581，136666，163441

债券简称：16 外高 01，16 外高 02，16 外高 03，20 外高 01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4 元（含税），B 股折算成美元发放。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875,221,196.08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 413,626,612.43 元。2019 年度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362,661.24 元、分配投资者上年度红利 249,776,807.28 元，截止 2019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999,143,706.51 元。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 元（含税），B 股折算成美元发放，按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下一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兑换人民币中间价折算。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35,349,124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为 272,483,789.76 元（含税），占 2019 年度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13%。

2019 年度，公司不进行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4月29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审慎考虑了公司目前行业情况、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制定的《2017-2019年度股东回报规划》,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9日